



GAMMA LOGISTICS CORPORATION

伽瑪物流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0)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伽瑪物流集團(「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財務摘要

-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收益減少約21.2%至約367,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66,500,000港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綜合物流貨運服務業務倒退所致。
-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減少15.9%至約313,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72,900,000港元)，主要受綜合物流貨運服務收益減少帶動，惟固定成本相對維持穩定。
- 在收益及銷售成本的共同影響下，本公司的毛利率於財政年度內大幅下降26.9%至14.7%(二零一三年：20.1%)。
-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1,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300,000港元)，包括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貸的利息以及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 本集團錄得財政年度虧損約18,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溢利約12,700,000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財政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3	367,620	466,456
銷售成本		<u>(313,644)</u>	<u>(372,866)</u>
毛利		53,976	93,590
其他收入	4	6,268	1,215
行政開支		(75,918)	(78,177)
融資成本	5	(1,280)	(1,31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15</u>	<u>1,267</u>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16,839)	16,578
稅項	6	<u>(1,738)</u>	<u>(3,890)</u>
年內(虧損)溢利		<u>(18,577)</u>	<u>12,688</u>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8</u>	<u>-</u>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18,549)</u>	<u>12,688</u>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275)	10,095
非控股權益		<u>698</u>	<u>2,593</u>
		<u>(18,577)</u>	<u>12,688</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9,247)	10,095
非控股權益		<u>698</u>	<u>2,593</u>
		<u>(18,549)</u>	<u>12,68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7	<u>(1.98) 港仙</u>	<u>1.50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095	22,70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460	12,046
		<u>28,555</u>	<u>34,751</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80,433	105,65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5	4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380	40,405
		<u>172,968</u>	<u>146,46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57,336	88,178
計息借貸的即期部分		6,909	13,310
銀行透支(有抵押)		–	3,515
稅項		1,992	3,458
		<u>66,237</u>	<u>108,461</u>
淨流動資產		<u>106,731</u>	<u>38,00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5,286</u>	<u>72,752</u>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的非即期部分		2,942	3,107
遞延稅項負債		634	667
		<u>3,576</u>	<u>3,774</u>
淨資產		<u>131,710</u>	<u>68,97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11,200	8,000
儲備		117,784	58,950
		<u>128,984</u>	<u>66,95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28,984	66,950
非控股權益		2,726	2,028
		<u>131,710</u>	<u>68,978</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8,224)	1,332	170	-	33,457	26,735	9,378	36,11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0,095	10,095	2,593	12,688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及分配										
配售股份	2,000	48,000	-	-	-	-	-	50,000	-	50,000
股份配售開支	-	(14,010)	-	-	-	-	-	(14,010)	-	(14,010)
資本化發行	5,900	(5,900)	-	-	-	-	-	-	-	-
股息	-	-	-	-	-	-	-	-	(3,800)	(3,800)
	7,900	28,090	-	-	-	-	-	35,990	(3,800)	32,190
所有權權益變動										
重組	100	-	887	-	-	-	-	987	-	987
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 的額外權益	-	-	-	-	-	(6,857)	-	(6,857)	(6,143)	(13,000)
	100	-	887	-	-	(6,857)	-	(5,870)	(6,143)	(12,013)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8,000	28,090	887	-	-	(6,857)	-	30,120	(9,943)	20,17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8,000	28,090	(7,337)	1,332	170	(6,857)	43,552	66,950	2,028	68,978
年內虧損	-	-	-	-	-	-	(19,275)	(19,275)	698	(18,57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28	-	-	-	28	-	28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28	-	-	(19,275)	(19,247)	698	(18,549)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及分配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配售股份	1,600	41,920	-	-	-	-	-	43,520	-	43,520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 配售股份	1,600	38,400	-	-	-	-	-	40,000	-	40,000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的股份配售開支	-	(1,164)	-	-	-	-	-	(1,164)	-	(1,164)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 的股份配售開支	-	(1,075)	-	-	-	-	-	(1,075)	-	(1,075)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3,200	78,081	-	-	-	-	-	81,281	-	81,28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00	106,171	(7,337)	1,360	170	(6,857)	24,277	128,984	2,726	131,7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本集團重組及呈列基準

集團重組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以理順企業架構而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中間控股公司，而金信環球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金信環球投資」)成為本集團當時的最終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

誠如本公告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a)所載，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配售股份完成後，金信環球投資不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

呈列基準

由於本集團於重組前後均由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控股方」)控制，重組因此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下的合併會計法」所述的合併會計原則入賬。

根據此基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使用股權集合法作為現有集團的延續予以呈列。因此，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編製時乃假設現行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存在。

於共同控制合併時，就控股方而言，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使用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並無任何金額被確認為商譽代價或議價購買的收益，並以控股方持續擁有權益為限。

為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本集團並無對任何合併實體的資產淨值或損益作出任何調整。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釐清金融工具的抵銷規定。由於該等修訂與本集團已採納的政策一致，故其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披露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修改已減值非金融資產的披露要求。其中，當已減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時，須披露額外資料。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授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澄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產花果植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聯合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³
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⁶

¹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附帶有限例外情況

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附帶有限例外情況

⁵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泛指本公司執行董事。經營分部乃本集團的一部分，從事可賺取收益及產生費用的商業活動，並基於本集團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獲提供及定期審閱的內部管理呈報資料而確定。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分為以下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	主要業務
— 綜合物流貨運服務	— 提供海洋貨運、陸路運輸及貨櫃運輸服務 — 提供海運代理服務 — 提供空運代理服務 — 提供支線貨櫃倉儲設施及駁船及汽車租賃服務
— 提供燃料卡	— 提供燃料卡
— 牽引車維修及保養服務及 保險代理服務	— 牽引車維修及保養 — 提供保險代理服務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礎對各可報告分部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進行監控：

除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以集團管理為基礎的公司資產外，分部資產包括全部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款項、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集團管理為基礎的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以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可報告分部負債。

收益及開支經參考由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產生的開支被分配至報告分部。報告分部業績所採用的計量標準為在不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及收入的情況下的除稅前溢利。就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業績就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及其他總辦事處或公司行政成本進一步作出調整。

分部間銷售交易按現行市價計入。

經營分部

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物流 貨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燃料卡 千港元	牽引車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及保險 代理服務 千港元	分部間 撤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336,648	29,975	997	-	367,620
— 分部間收益	49,678	3,153	2,877	(55,708)	-
收益總額	<u>386,326</u>	<u>33,128</u>	<u>3,874</u>	<u>(55,708)</u>	<u>367,620</u>
業績					
分部業績	<u>(8,515)</u>	<u>406</u>	<u>(288)</u>	<u>-</u>	<u>(8,397)</u>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5
其他未分配公司收入					264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u>(8,821)</u>
除稅前虧損					(16,839)
稅項					<u>(1,738)</u>
年內虧損					<u><u>(18,577)</u></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物流 貨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燃料卡 千港元	牽引車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及保險 代理服務 千港元	分部間 撤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443,261	22,434	761	-	466,456
— 分部間收益	<u>59,512</u>	<u>1,638</u>	<u>4,198</u>	<u>(65,348)</u>	<u>-</u>
收益總額	<u>502,773</u>	<u>24,072</u>	<u>4,959</u>	<u>(65,348)</u>	<u>466,456</u>
業績					
分部業績	<u>25,743</u>	<u>618</u>	<u>85</u>	<u>-</u>	26,44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67
其他未分配公司收入					10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u>(11,145)</u>
除稅前溢利					16,578
稅項					<u>(3,890)</u>
年內溢利					<u><u>12,688</u></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綜合物流 貨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燃料卡 千港元	牽引車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及保險 代理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02,322	9,868	3,036	115,226
未分配公司資產				<u>86,297</u>
綜合資產總額				<u><u>201,523</u></u>
負債				
分部負債	(63,857)	(2,404)	(2,178)	(68,439)
未分配公司負債				<u>(1,374)</u>
綜合負債總額				<u><u>(69,813)</u></u>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3,374	-	79	3,453
資本增加(未分配)	-	-	-	28
折舊	7,836	-	9	7,845
折舊(未分配)	-	-	-	5
融資成本	1,280	-	-	1,280
利息收入	16	-	-	16
利息收入(未分配)	-	-	-	<u>264</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綜合物流 貨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燃料卡 千港元	牽引車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及保險 代理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31,079	8,799	2,361	142,239
未分配公司資產				<u>38,974</u>
綜合資產總額				<u><u>181,213</u></u>
負債				
分部負債	(105,273)	(2,393)	(2,354)	(110,020)
未分配公司負債				<u>(2,215)</u>
綜合負債總額				<u><u>(112,235)</u></u>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11,374	-	-	11,374
折舊	8,443	-	6	8,449
融資成本	1,317	-	-	1,317
利息收入	16	-	-	16
利息收入(未分配)	<u>-</u>	<u>-</u>	<u>-</u>	<u>4</u>

地區資料

地區分部

本集團於兩個主要地區經營業務並獲取收益：香港及中國內地。

下表載列來自根據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地區收益：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香港	282,101	375,331
中國內地	77,695	83,044
其他(附註)	7,824	8,081
	<u>367,620</u>	<u>466,456</u>

附註：其他地區包括歐洲、美國、亞洲(香港及中國內地除外)、南非及其他地區。

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該資產的實際位置(倘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營運位置(倘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對非流動資產所作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香港	7,311	9,703
— 中國內地	9,784	13,002
	<u>17,095</u>	<u>22,705</u>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香港	10,260	10,885
— 中國內地	1,200	1,161
	<u>11,460</u>	<u>12,046</u>
特定非流動資產總額	<u>28,555</u>	<u>34,751</u>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的收益約40,388,000港元乃來自被劃分至綜合物流貨運服務分部的單一客戶。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集團客戶單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故並無呈列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3. 收益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提供綜合物流貨運服務收入	336,648	443,261
提供燃料卡收入	29,975	22,434
牽引車維修及保養服務及保險代理費	997	761
	<u>367,620</u>	<u>466,456</u>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80	20
匯兌收益	51	1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附註)	4,294	-
管理費收入	398	393
雜項收入	1,245	698
	<u>6,268</u>	<u>1,215</u>

附註：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政府根據特惠資助計劃向本集團授出補貼3,51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以淘汰歐盟四期以前柴油商業車輛。有關補貼被列作出售該等車輛的收益。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1,063	809
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217	508
	<u>1,280</u>	<u>1,317</u>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1,000	1,050
折舊	7,850	8,449
物業的經營租賃付款	13,410	17,293
員工成本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包括董事薪酬)	60,267	59,555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3,227	3,202
	<u>63,494</u>	<u>62,757</u>

6. 稅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446	4,03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87)	(381)
	<u>1,159</u>	<u>3,652</u>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456	86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54	85
	<u>610</u>	<u>949</u>
遞延稅項抵免	<u>(31)</u>	<u>(711)</u>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總額	<u>1,738</u>	<u>3,890</u>

(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按本集團於本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一三年：16.5%) 的稅率計提撥備。

(ii) 香港境外的所得稅

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項下所釐定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司法權區的任何稅項。

(iii) Golden Fame Delta Shipping Limited (「GFDS」) 的中國稅項

出於保障考慮，GFDS已透過一名稅務顧問向相關中國稅務機構就GFDS以匿名公司名義於中國經營其業務的潛在稅務風險尋求意見。得出的意見為即使該公司於香港循正常途徑管理或控制，且溢利須評估香港稅項，亦無資格獲豁免中國稅項。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避免延遲，GFDS已就計算中國稅務負債基礎與有關當地稅務機構達成協議且支付款項約人民幣742,000元，有關款項包括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止三年的營業稅及企業所得稅，以及根據中國稅務規則自行申報制度就逾期繳稅的罰款約人民幣249,000元。

在清償上述中國稅務負債及罰款後，管理層已重新評估於過往年度所作稅項撥備及相關付款是否充足，並認為所述款項不會對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稅項開支的對賬

年內稅項支出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u>(16,839)</u>	<u>16,578</u>
按適用稅率16.5%計算的所得稅	(2,779)	2,735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影響	163	233
不可扣稅開支	2,336	2,829
免稅收益	(489)	(1,20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19)	(208)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58)	(60)
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398	21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3)	(296)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435	294
其他	<u>(16)</u>	<u>(649)</u>
年內稅項開支	<u>1,738</u>	<u>3,890</u>

免稅收益主要包括根據稅務條例第23B條於香港境外航運且毋須繳納香港稅項的溢利及銀行利息收入。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非生產性質資產所產生的透支利息、根據稅務條例第23B條於香港境外航運且不得於香港扣稅的虧損。

7.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於釐定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發行的一股普通股、作為收購伽瑪物流(B.V.I.)集團(「伽瑪物流(B.V.I.)」)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代價而發行的9,999,999股普通股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上市時資本化發行的590,000,000股普通股被視作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為已發行。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19,275)</u>	<u>10,095</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74,465,753</u>	<u>671,780,822</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u>(1.98) 港仙</u>	<u>1.50 港仙</u>

每股基本盈利與攤薄盈利相同，原因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59,400</u>	<u>78,847</u>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9,007	24,46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u>2,026</u>	<u>2,349</u>
	<u>21,033</u>	<u>26,810</u>
	<u>80,433</u>	<u>105,657</u>

按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所作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結清結餘的賬齡：		
90天或以內	54,783	73,349
91至180天	4,191	5,007
181至365天	282	436
365天以上	144	55
	<u>59,400</u>	<u>78,847</u>

本集團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給予60至90天的信貸期。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34,412</u>	<u>57,092</u>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3,777	22,00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u>9,147</u>	<u>9,084</u>
	<u>22,924</u>	<u>31,086</u>
	<u>57,336</u>	<u>88,178</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90天或以內	32,300	48,600
91至180天	1,958	7,733
181至365天	<u>154</u>	<u>759</u>
	<u>34,412</u>	<u>57,092</u>

11. 股本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年初	10,000,000,000	100,000	38,000,000	380
法定資本增加	-	-	9,962,000,000	99,620
年末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年初	800,000,000	8,000	1	-
於重組時發行股份	-	-	9,999,999	100
配售新股	11(a) 320,000,000	3,200	200,000,000	2,000
資本化發行	-	-	590,000,000	5,900
年末	<u>1,120,000,000</u>	<u>11,200</u>	<u>800,000,000</u>	<u>8,00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1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以配售方式按每股作價0.272港元發行，現金代價為43,520,000港元。配售價超出所發行股份面值(扣除為數1,164,000港元的配售開支)的金額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1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以配售方式按每股作價0.25港元發行，現金代價為40,000,000港元。配售價超出所發行股份面值(扣除為數1,075,000港元的配售開支)的金額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已發行股份均與當時現有股份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業務回顧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在聯交所創業板成功上市。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綜合物流貨運服務，主要集中在香港與珠江三角洲(「珠三角」)地區之間的物流服務，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有以下主要業務活動。

回顧財政年度內，我們的綜合物流貨運服務可分為以下類別：

1. 綜合物流貨運服務

(a) 陸路及海洋貨運服務

陸路及海洋貨運服務仍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貨櫃吞吐量(往返香港及珠三角地區)由去年約313,000個二十呎標準貨櫃(「標準箱」)減少21.7%至財政年度內約245,000個標準箱。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錄得陸路及海洋貨運服務收益減少25.6%至約298,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01,800,000港元)。

收益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綜合物流貨運服務的業務倒退。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推行利潤最大化策略，逐步向客戶加收高達30%運費，務求爭取最大股東權益回報。董事會預期，利潤最大化策略將因流失利潤率較低的客戶而引致虧損，惟日後可優化溢利來源，並向高利潤率客戶提供更高質素服務。因此，此策略於財政年度內對收益及毛利率有負面影響。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售出若干貨櫃、牽引車及拖車等冗餘陳舊設施，並確認收益約4,300,000港元，以緩和收益及毛利率下降的不利影響。

(b) 空運代理服務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東亞地區的空運代理服務。空運代理服務收入於財政年度內升至約35,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1,800,000港元)，整體上與東亞地區的航空貨運增長相符。

(c) 營運設備租賃服務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錄得來自營運設備租賃服務的收入約1,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9,600,000港元)。設備租賃服務的收入下跌，反映財政年度內往來中港兩地的貨櫃數目減少。

2. 配套服務

本集團來自配套服務的收入包括提供燃料卡及牽引車維修及保養服務以及保險代理服務。配套服務的收入於財政年度增至約31,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3,200,000港元)。

(a) 提供燃料卡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配套服務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向客戶提供促銷折扣的市場推廣力度加大，帶動提供燃料卡的收入增加約33.6%。

(b) 牽引車維修及保養服務以及保險代理服務

儘管牽引車維修及保養服務以及保險代理服務對本集團的收益貢獻相對較小，但其於財政年度內是本集團向陸路及海洋貨運客戶所提供增值服務的主要類別。於財政年度內，相關收益較去年增加約31.0%。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從事綜合物流貨運服務。本集團亦將繼續加強陸路及海洋貨運服務等核心業務，並擴展空運代理服務業務及開拓其他業務及投資機會，使收益來源及業務組合更多元化，以提升本公司股東利益。

財務回顧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收益減少約21.2%至約367,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66,500,000港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綜合物流貨運服務業務倒退所致。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減少15.9%至約313,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72,900,000港元)，主要受綜合物流貨運服務收益減少帶動，惟固定成本相對維持穩定。

在收益及銷售成本的共同影響下，本公司的毛利率於財政年度內大幅下降26.9%至14.7%（二零一三年：20.1%）。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1,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300,000港元），包括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貸的利息以及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本集團錄得財政年度虧損約18,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溢利約12,700,000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9,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溢利約10,100,000港元），而每股虧損則為1.98港仙（二零一三年：每股盈利1.50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貫徹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故財務狀況穩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06,7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38,000,000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等價物約92,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約36,900,000港元）。

本集團的股本及銀行借貸已用作為其營運資金及其他營運需要提供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2.61（二零一三年：1.3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總負債對總權益的比率）為7.5%（二零一三年：28.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財政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財政年度內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三年：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概約)
羅焯楓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520,000,000	46.43%

附註：有關股份由金信環球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金信環球投資」)持有，羅焯楓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焯楓先生被視為於以金信環球投資名義登記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述登記冊內的其他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激勵及肯定合資格人士曾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該計劃乃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自該計劃於本公司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後生效以來，於財政年度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獲授出、行使或遭本公司註銷，且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公告日期，該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分／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概約)
金信環球投資	實益擁有人	520,000,000 (L)	46.43%
Smart Oriental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0,000,000 (L)	46.43%
Loyal Fine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0,000,000 (L)	46.43%

附註：

1. 字母「L」指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中的好倉。
2. 金信環球投資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實益權益由Smart Oriental Limited擁有40%，由B & O Global Invest Limited擁有20%及由羅焯楓先生擁有餘下40%。
3. Smart Oriental Limited是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Loyal Fine Limited直接持有100%。Loyal Fine Limited是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福方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100%，而福方集團有限公司為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8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控股股東變動及強制性有條件現金要約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大豐港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大豐港」或「要約方」)與金信環球投資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內容有關由要約方收購5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銷售股份」)，代價為197,600,000港元(即每股銷售股份0.38港元)。銷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6.43%。買賣協議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落實完成。緊隨買賣協議完成後，要約方於520,000,000股銷售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6.63%。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代表大豐港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提呈強制性有條件現金要約(「股份要約」)，以收購全部已發行在外的本公司股份(「要約股份」)(大豐港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的股份除外)。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要約方已接獲220,020,000股要約股份(「接納股份」)的有效接納，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9.64%。經計及接納股份及由要約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的520,000,000股股份，彼等於合共740,02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6.07%。因此，股份要約的條件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已達成並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根據收購守則，股份要約將於股份要約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後不少於14日之期間內繼續開放可供接納。因此，股份要約的最後時間及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正(或要約方可能根據收購守則進一步釐定及公佈並經執行人員同意的其他時間)，即股份要約開放可供接納的最後時間及日期。

有關買賣協議及股份要約的詳情，請參閱大豐港與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八日、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的聯合公告，以及要約方與本公司所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八日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Gamma Logistics Corporation」更改為「Dafeng Port Heshu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並採納「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國名稱，以取代目前僅作識別用途的現有中文名稱「伽瑪物流集團」（「更改公司名稱」）。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詳情的通函及召開股東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送交股東。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的公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合規顧問的權益

本公司獲其合規顧問卓亞（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卓亞」）知會，除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卓亞及其董事或僱員或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類別證券中擁有權益，包括可認購有關證券的期權或權利。

卓亞已經及將會就擔任本公司的合規顧問收取費用。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以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可能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的其他公司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的交易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財務年度內有任何違反交易規定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林英鴻先生及薛卓倫先生（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及守則條文第C.3.3條的規定。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陸志成先生、張方茂先生及王宗波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陸志成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相關材料並就財務報告程序提出意見，以及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

業績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核數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瑪澤」)已同意，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的初步公告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瑪澤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故瑪澤並無就初步公告作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伽瑪物流集團
主席
倪向榮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倪向榮先生(主席)	吉龍濤先生	陸志成先生
王益軍先生	楊越夏先生	張方茂先生
沈勤儉先生		王宗波先生
羅家文先生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登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amma-corporation.com內。